

中共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2024 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部门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 件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一) 主要职责

1. 负责全区党的纪律检查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和区委关于纪律检查工作的决定，维护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检查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决议的执行情况，协助区委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加强党风廉政建设和组织协调反腐败工作。

2. 依照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履行监督、执纪、问责职责。负责经常对党员进行遵守纪律的教育，作出关于维护党纪的决定；对区委工作部门、区委批准设立的党组(党委、党工委)，各镇党委、纪委等党的组织和区委管理的党员领导干部履行职责、行使权力进行监督，受理处置党员群众检举举报，开展谈话提醒、约谈函询；检查和处理上述党的组织和党员违反党的章程和其他党内法规比较重要或者复杂的案件，决定或者取消对这些案件中党员的处分；进行问责或者提出责任追究的建议；受理党员的控告和申诉；保障党员权利。

3. 在区委领导下组织开展巡察工作。配合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指导各镇党委、区级有关部门、区直机关部门党组(党委、党工委)巡察工作。

4. 负责全区监察工作。贯彻落实市委、市纪委市监委和区委关于监察工作的决定，维护宪法法律，依法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

权力的公职人员进行监察，调查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开展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

5. 依照法律规定履行监督、调查、处置职责。推动开展廉政教育，对区委管理的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依法履职、秉公用权、廉洁从政从业以及道德操守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对涉嫌贪污贿赂、滥用职权、玩忽职守、权力寻租、利益输送、徇私舞弊以及浪费国家资财等职务违法和职务犯罪进行调查；对违法的公职人员依法作出政务处分决定；对履行职责不力、失职失责的领导人员进行问责；对涉嫌职务犯罪的，将调查结果移送人民检察院依法审查、提起公诉；向监察对象所在单位提出监察建议。

6. 负责组织协调全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宣传教育工作。

7. 负责综合分析全区落实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情况，对纪检监察工作重要理论及实践问题进行调查研究；制定或者修改全区纪检监察制度规定，参与起草制定相关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8. 根据市纪委市监委工作部署，配合做好反腐败国际交流、合作；加强对全区反腐败国际追逃追赃和防逃工作的组织协调和督促工作。

9. 根据干部管理权限，负责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的综合规划、政策研究、制度建设和业务指导；会同有关方面做好区纪委区监委派驻机构、镇纪委机关建设有关工作；组织和指导全区纪检监察系统干部教育培训工作等。

10. 完成市纪委市监委、区委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内设机构

中共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宝鸡市凤翔区监察委员会机关内设机构为 11 个，分别是办公室、组织部、党风政风监督室、信访室、案件监督管理室、第一纪检监察室、第二纪检监察室、第三纪检监察室、第四纪检监察室、第五纪检监察室，案件审理室。设有派驻纪检监察组 9 个，分别是驻区委办公室纪检监察组、驻区政府办纪检监察组、驻区教体局纪检监察组、驻区财政局纪检监察组、驻区人社局纪检监察组、驻区交通局纪检监察组、驻区农业农村局纪检监察组、驻区卫生健康局纪检监察组、驻区人民法院纪检监察组。另有区委巡察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区委第一至第四巡察组设在本委办公。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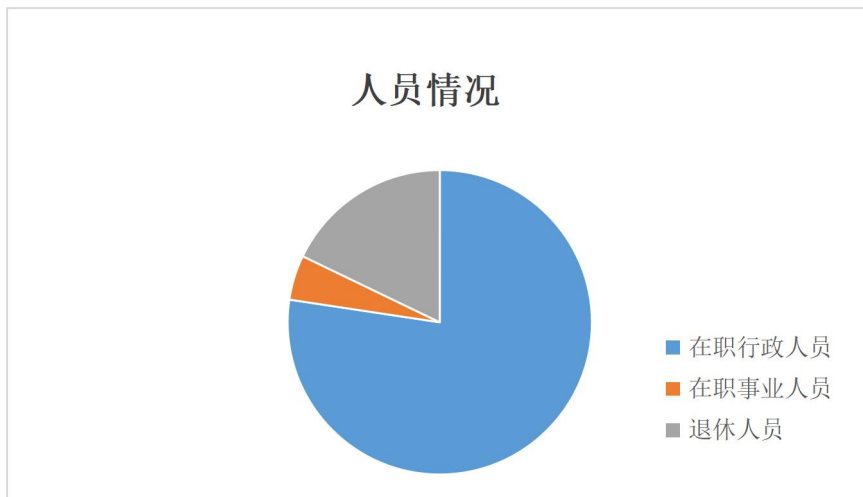
纳入 2024 年度本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共 1 个，包括本级。

预算单位：

序号	单位名称
1	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三、部门（单位）人员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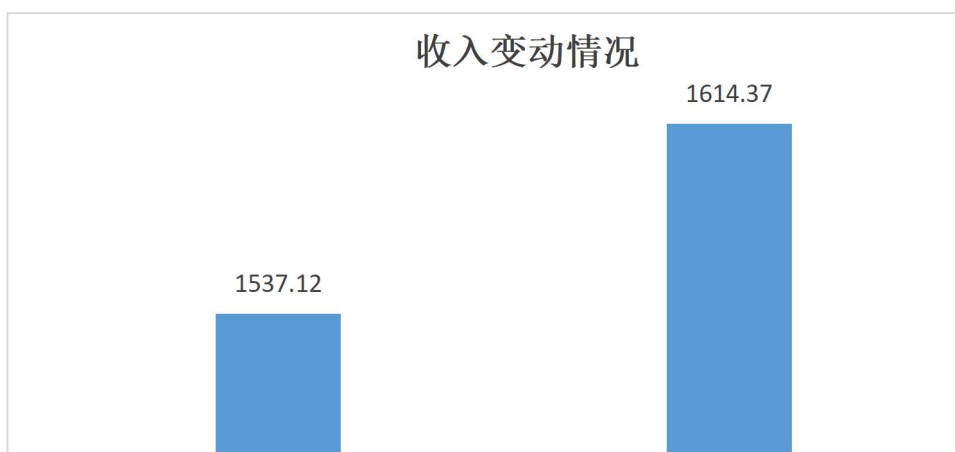
截至 2024 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 84 人，其中行政编制 84 人、事业编制 0 人；实有人员 79 人，其中行政 65 人、事业 4 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 15 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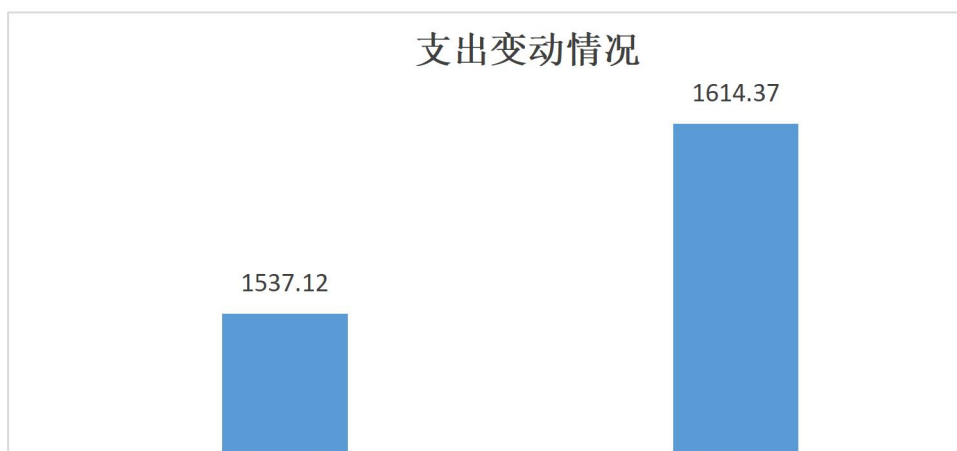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收入总计为 1614.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5.03%。主要是业务经费增加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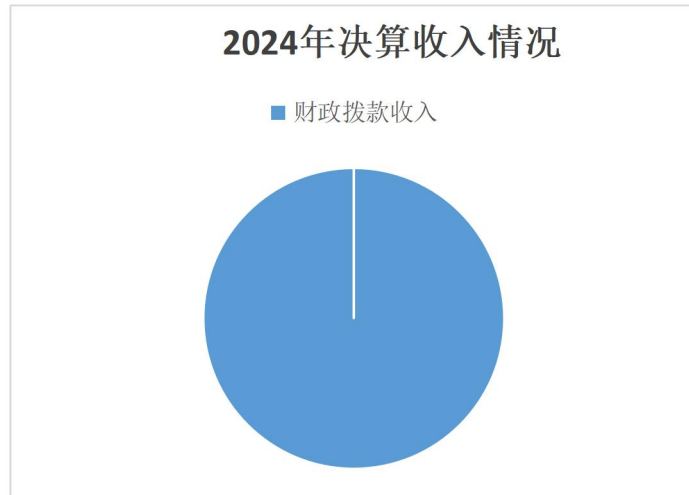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支出总计为 1614.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5.03%。主要是业务经费增加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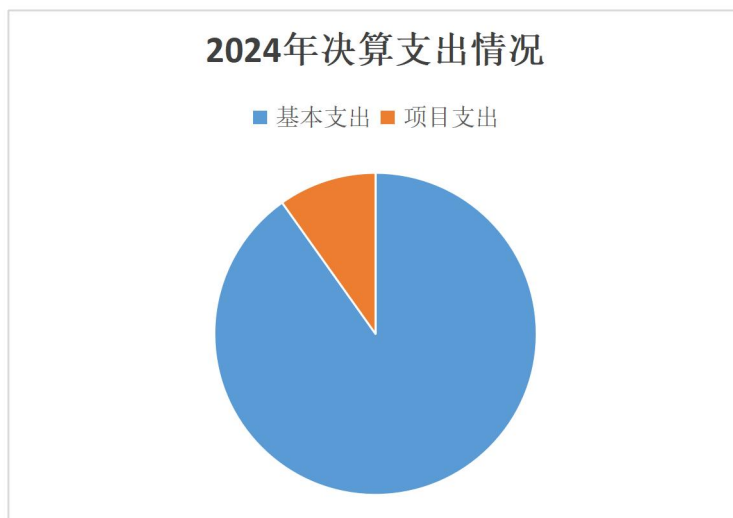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1614.37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1614.37 万元，占 100.00%；事业收入 0.00 万元，占 0.00%；经营收入 0.00 万元，占 0.00%；其他收入 0.00 万元，占 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1614.3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24.67 万元，占 82.05%；项目支出 289.70 万元，占 17.95%；经营支出 0.00 万元，占 0.0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为 1614.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经费增加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导致。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总计为 1614.3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经费增加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导致。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 1295.37 万元，支出决算 1614.37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4.62%，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100.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77.25 万元，增长 5.03%。主要原因是业务工作经费增加和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增加导致。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20111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纪检监察事务-行政运行。

年初预算 962.92 万元，支出决算 1084.6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4%。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21.7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退休干部抚恤金、目责奖励及补发工资等。

2. 201110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纪检监察事务-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年初预算 90 万元，支出决算 250.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8.81%。决算数较年初预算数增加 160.93 万元，主要原因是追加了工作经费。

3. 2011199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纪检监察事务-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支出决算 38.77 万元，年初预算为零。主要原因是查办留置案件使用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4. 2080505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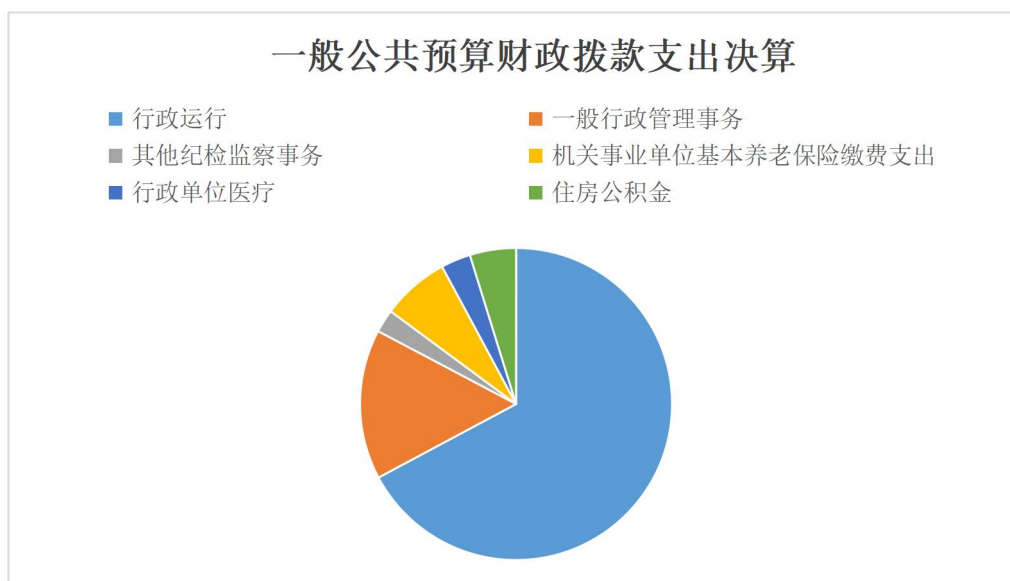
年初预算 114.26 万元，支出决算 113.1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9.05%。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5. 2101101 卫生健康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

年初预算 50.21 万元，支出决算 49.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6%。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6. 2210201 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

年初预算 77.98 万元，支出决算 77.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8.99%。主要原因是人员调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324.67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支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 1221.24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抚恤金、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 103.43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租赁费、维修（护）费、差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 10.40 万元，支出决算 1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按照预算约束执行。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办理多起留置案件，公车运行成本上升。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3.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预算 10.40 万元，支出决算 10.39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9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 0.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单位严格按预算约束支出。主要用于机关公务用车维修保养加油等。

4.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培训费预算 5.00 万元，支出决算 5.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较上年持平。主要用于纪检监察干部全员培训和干部参加上级培训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会议费预算 7.00 万元，支出决算 7.0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00%，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部署开展集中整治等工作需要。主要用于召开区纪委全会和各类工作会议。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97.45 万元，支出决算 97.45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支出决算比上年减少 0.74 万元，主要

原因是机关厉行节约，压减了运转支出。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41.42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4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38.93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41.42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41.42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的 6.01%，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的 93.99%。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 2024 年末，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4 辆，主要是轿车 2 辆、越野车 2 辆。

2024 年末购置车辆和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设备。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 2024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我委高效完成了承担的各项职责任务，高质量完成了 2024 年度工作目标。

本部门 2024 年度主管的宝市财办行〔2024〕46 号-2024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等 2 个中央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38.77 万元，主要用于支付专用留置场所费用和办案经费等支出，24 年办理留置案 8 人。

本部门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二）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 100 分，全年预算数 1295.37 万元，执行数 1614.3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24.63%。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一年来，在市纪委监委和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带头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纵深推进政治监督，持续正风肃纪反腐，超常规高质量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更深层次、更高质量、更好效能不断迈进。

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一是项目绩效目标设置不够细化，考核指标可衡量性不强，对案件查办工作设定绩效目标不够细致科学。二是预算不够精准，本年实施的工程项目预算 42 万元，审计后支付 38 万余元，存在超额部分。

下一步改进措施：一是切实加强预算编制和财务管理水平，精准编制部门预算，节约财政资金；二是根据业务工作需要和制度要求，进一步细化完善各项绩效指标，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果；四是加强业务人员培训，提升财务人员专业素养，确保机关财务工作合规高效。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

五，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中共宝鸡市凤翔区纪委监委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中共宝鸡市凤翔区纪委监委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人员经费	已完成	1221.24	1221.24		1221.24	1221.24		4	100%	4
	基本支出	公用经费	已完成	103.43	103.43		103.43	103.43		2	100%	2
	项目支出	纪检监察业务经费	已完成	250.93	250.93		250.93	250.93		2	100%	2
	项目支出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	已完成	38.77	38.77		38.77	38.77		2	100%	2
	金额合计			1614.37	1614.37		1614.37	1614.37		10	1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自我革命的重要思想,坚决落实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认真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来陕考察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认真落实二十届中央纪委三次全会和十四届省纪委三次全会、十三届市纪委三次全会以及区委一届八次全会部署要求,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巩固拓展主题教育和教育整顿成果,增强政治定力,忠诚履职尽责,把握政策策略,保持力度节奏,推动健全全面从严治党体系,强化正风肃纪反腐,围绕“八个聚焦”推进新征程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奋力推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建设陕西新篇章的凤翔实践提供坚强保障。				2024年,全区各级纪检监察组织带头发扬自我革命精神,忠诚履行党章和宪法赋予的职责,纵深推进政治监督,持续正风肃纪反腐,超常规高质量开展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扎实开展党纪学习教育,推动全区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向更深层次、更高质量、更好效能不断迈进,被市纪委监委表彰为纪检监察工作先进集体。2024年度全年共处置问题线索541件,立案349件,留置8人,移送检察机关依法审查起诉3人,处置群腐问题线索329条,立案299件,挽回经济损失361万元,退还群众财物3.12万元。组织开展常规巡察2轮次,巡察党组织42个,专项巡察2次,巡察牵头部门18个,共发现问题291个,移交线索22个。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召开区纪委全会			1	1	5	5			
			办理留置案件			2	8	5	5			
			开展全区性监督检查			8	8	5	5			
			组织开展常规巡察			2	2	5	5			
		质量指标	坚持执纪必严,有案必查			基本实现	立案349件	5	5			
			巡察发现问题并移交线索			完成	发现22条线索	5	5			
			建设纪检监察铁军队伍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助推区委重点工作落实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时效指标	项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成本指标	厉行节约,严控支出成本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缴违纪违法所得			基本实现	追缴违纪资金近3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的社会环境，增强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四风”问题得到有效遏制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一体推进“三不腐”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持续向好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党员干部纪律、规矩意识明显增强	基本实现	基本实现	5	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95%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三) 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 2024 年度不单独填写绩效自评表。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组织对本部门 2024 年度主管的宝市财办行〔2021〕30 号—2024 年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等 2 个中央级专项资金进行自评，涉及预算金额 38.77 万元。

1. 宝市财办行〔2021〕30 号—2021 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 5.77 万元，执行数 5.7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用于留置专案办理费用，保障了留置案件圆满查结。

宝市财办行〔2021〕30 号—2021 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 年度)

项目名称	宝市财办行〔2021〕30 号—2021 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77	5.77	5.7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77	5.77	5.77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办案工作经费,对纪检监察设施设备升级,留置场所建设和租用。			办理留置案件8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租用留置场所办理留置案件	1	1	12	12	
		质量指标	加强机关三化建设	基本实现	实现	12	12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支出成本	基本实现	实现	14	14	
	效益指标(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缴违纪违法所得	基本实现	近3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基本实现	实现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清廉率	95%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不断巩固	基本实现	实现	10	10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2. 宝市财办行〔2024〕46号—2024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项目全年预算数33.00万元,执行数33.00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全部用于支付留置专案办理租赁费用,保障了留置案件圆满查结。

宝市财办行〔2024〕46号—2024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 资金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宝市财办行〔2024〕46号—2024中央纪检监察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实施单位		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A)	全年执行数(B)	分值	执行率(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3.00	33.00	33.0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3.00	33.00	33.00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补充办案工作经费,对纪检监察设施设备升级,留置场所建设和租用。			办理留置案件8件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租用留置场所办理留置案件	1	1	12	12	
		质量指标	加强机关三化建设	基本实现	实现	12	12	
		时效指标	年度计划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2	12	
		成本指标	严格控制支出成本	基本实现	实现	14	14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追缴违纪违法所得	基本实现	近300万元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营造风清气正政治生态	基本实现	实现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政治生态清廉率	95%	97%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反腐败斗争压倒性胜利不断巩固	基本实现	实现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社会公众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100	100		

(五)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部门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中共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的决算数据反映单位本级 1 个预算单位的数据情况。

4. 本年度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本部门所属单位只有部门本级，部门本级不再按单位重复公开。

6.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
(0917-7212123)。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 年度部门决算表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 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 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 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 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 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 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 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61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374.35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113.12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49.6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77.2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4.37	本年支出合计	57	1,614.3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总计	30	1,614.37	总计	60	1,614.37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614.37	1,614.37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4.35	1,37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74.35	1,374.3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84.65	1,084.6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93	250.93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77	38.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单位）：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614.37	1,324.68	289.7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4.35	1,084.65	289.7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74.35	1,084.65	289.70	0.00	0.00	0.0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84.65	1,084.65	0.00	0.00	0.00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93	0.00	250.93	0.00	0.00	0.00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77	0.00	38.77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12	113.12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1	77.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 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 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614.3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374.35	1,374.35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113.12	113.12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49.69	49.6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77.21	77.21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1,614.3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614.37	1,614.37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1,614.37	总计	64	1,614.37	1,614.37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 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1,614.37	1,324.68	289.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374.35	1,084.65	289.7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1,374.35	1,084.65	289.70
2011101	行政运行	1,084.65	1,084.65	0.00
2011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50.93	0.00	250.93
2011199	其他纪检监察事务支出	38.77	0.00	38.7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3.12	113.12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13.12	113.12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113.12	113.12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49.69	49.6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49.69	49.69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77.21	77.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77.21	77.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77.21	77.21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70.3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03.43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376.69	30201	办公费	5.3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340.04	30202	印刷费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0103	奖金	191.97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5	水费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13.12	30206	电费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9.69	30208	取暖费	2.64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00	30211	差旅费	3.13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77.21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114	医疗费	21.66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0.85	30215	会议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2	退休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4	抚恤金	50.0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5	生活补助	0.82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1204	费用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0.94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1.04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中国共产党宝鸡市凤翔区纪律检查委员会（本级）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项目	合计	因公出国（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预算数	10.40	0.00	10.40	0.00	10.40	0.00		
决算数	10.40	0.00	10.40	0.00	10.40	0.00	7.00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

第五部分 附 件

一、 部门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重点评价项目

二、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 2024 年度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